

2022 120

浏览器地址栏: 172.26.0.187/jsxsd/

湖南文理学院 教学一体化服务平台
HUNAN UNIVERSITY OF ARTS AND SCIENCE



用户登录

请输入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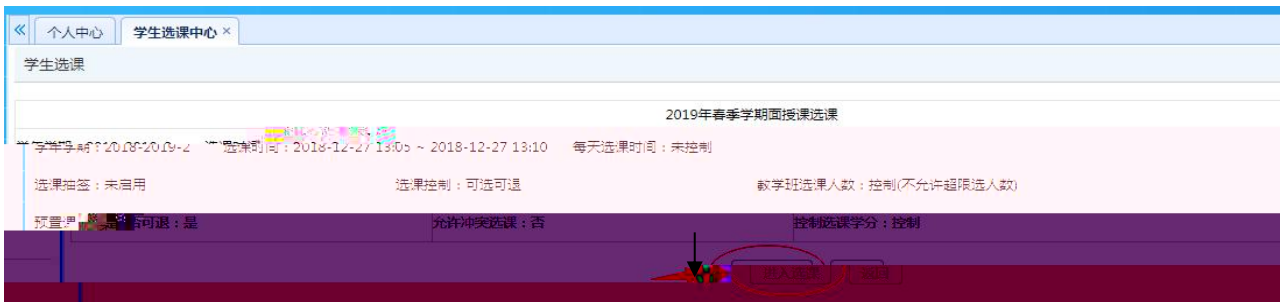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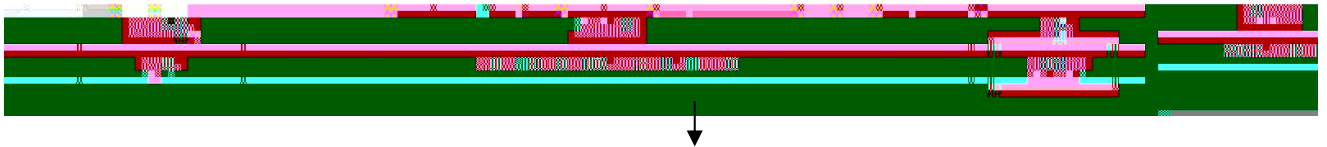
请输入密码

忘记密码

登录

温馨提示: 推荐使用IE9以上浏览器以及360极速模式。

领先的数字一体化平台



选课学分情况

公选课选课

本学期选课学分/门数要求及已选情况							
	最高总学分	专业内跨年级选课(控制)		跨专业选课(控制)		校公共选修课选课(控制)	
		学分	门数	学分	门数	学分	门数
设置(控制)要求	不控制	不控制	不控制	不控制	不控制	2	1
已选统计	20.0	0.0	0	0.0	0	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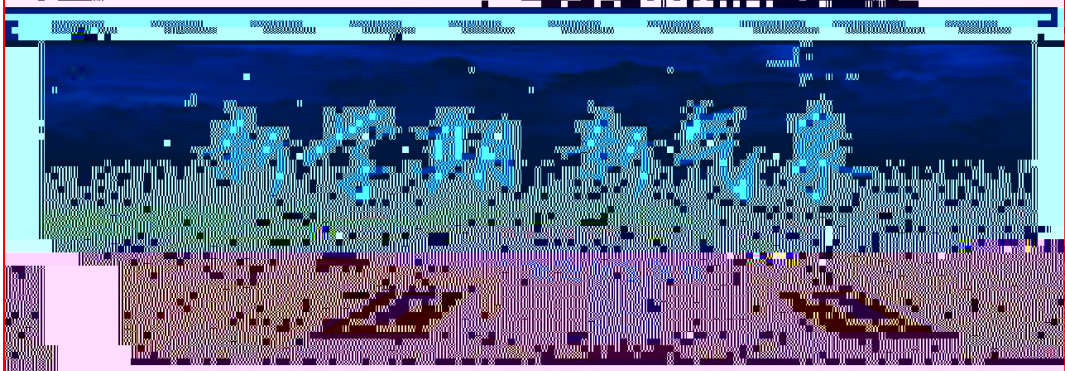
选课学分情况 公选课选课 安全退出选课

类型: 所有课程 课程: 上课老师: 星期: 请选择 节次: 请选择 过滤已满课程 过滤冲突课程 过滤限选课 查询

课程号	课程名	学分	上课老师	上课时间	上课地点	上课校区	剩余课	时间冲突	类别	操作
13003091	哲学、教育、人生	2	高飞	2-15周 星期二 9-10节	第二实验楼A106	西院	80		人文社科	选课

42.49.134.163:20016 @yxsxby/xsxx/xsxx... 13003091 哲学、教育、人生 2 高飞 2-15周 星期二 9-10节 第二实验楼A106 西院 80 人文社科 选课

课程号	课程名	学分	上课老师	上课时间	上课地点	上课校区	剩余课	时间冲突	类别	操作
13003091	哲学、教育、人生	2	高飞	2-15周 星期二 9-10节	第二实验楼A106	西院	80		人文社科	选课



湖南文理学院

湖南文理学院 2017 年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我校招生行为，维护考生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教育部关于印发 201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通知》（教高〔2017〕1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17〕1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17〕1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17〕1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名称：湖南文理学院

第三条 学校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

第四条 学校办学层次：本科、专科

第五条 学校办学类型：全日制普通高等学历教育

第六条 学校办学性质：公办

第七条 学校办学规模：全日制在校生 20000 余人

第八条 学校办学特色：文理交融、知行合一

第九条 学校办学宗旨：立德树人、服务社会

第十条 学校办学目标：建设成为国内知名、国际有影响、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大学

第二章 招生对象及报名条件

第十一条 招收对象：符合教育部规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对象

第十二条 报名条件：符合教育部规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报名条件

第十三条 录取原则：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择优录取

第十四条 录取批次：本科一批、本科二批、专科批

第十五条 录取专业：文理兼收

第十六条 录取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

第十七条 录取时间：2017 年 7 月

第十八条 录取人数：2017 年招生总人数 10000 人

第十九条 录取费用：按照湖南省物价局规定的标准执行

第二十条 录取其他事项：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执行

